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股权登记日：2022 年 5 月 12 日

会议召开日：2022 年 5 月 19 日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2022 年 5 月 19 日 14：30

会议地点：浙江省杭州市香樟街 39 号国贸金融大厦 33 楼 3310
会议室

主 持 人：董事长金朝萍女士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正式开始

宣布本次现场到会股东人数、代表股份数，董事、监事及列席
人员情况

二、发言人介绍本次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内容	发言人
1	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金朝萍
2	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徐得均
3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王正甲
4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何 欣
5	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王义中
6	关于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徐得均
7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王正甲
8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根据实际需求使用的议案	王正甲
9	关于 2022 年度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议案	王正甲

10	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王正甲
11	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王正甲
12	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的议案	王正甲
13	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何 欣
14	2021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何 欣

三、独立董事述职

四、股东或股东代表发言，答复股东质询

五、股东及股东代表对议案进行审议

六、推选两位股东代表、一位监事代表为现场会议的计票人和监票人

七、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书面投票表决

八、主持人宣读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

九、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出具并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董事会秘书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十一、参会人员在相关文件上签字

十二、主持人作总结并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一、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1 年度是我国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面对纷繁复杂的国内外形势和各种风险挑战，党中央运筹帷幄、实事求是，沉着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2021 年 6 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公布了《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为浙江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提供了强大动力和根本遵循。同时，浙江省政府亦先后发布《浙江省国资国企改革发展“十四五”规划》、《浙江省属国有资本和国有企业发展“十四五”规划》、《浙江省金融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等文件，全力支持国有经济发挥战略支撑作用，奋力打造金融高质量发展强省和区域金融现代治理先行示范省。当前，地处“一带一路”有机衔接交汇地带以及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国家战略相互融合交汇地带的浙江迎来国家战略机遇叠加期，为未来发展带来前所未有的优势。

在新发展阶段，公司董事会深入研判国内外形势变化，切实发挥董事会“定战略、作决策、防风险”的作用，不断深化公司治理建设，推进发展战略规划制定落地，引领数字化转型建设，提升全面风险及资本管理能力，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扎实服务国家战略，持续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 292.95 亿元，净资产 139.90 亿元；2021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76.70 亿元，利润总额 8.68 亿元。本年度净资产、利润总额等财务数据较上年

同期下降，主要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剔除上述影响，公司各业务板块业绩表现均优于上年同期。

一、2021 年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1 年，公司紧扣国家战略导向，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省国资委重大决策部署，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融入新发展格局，持续提升实体经济能力，整体发展形势稳中向好稳中有进。

（一）在党建引领上汇聚合力，铸牢国有企业之根

公司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组织开展系列活动庆祝建党 100 周年，发挥“红色根脉”优势，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要抓手，着力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推动党建工作与公司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将党组织独特优势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内生动力和治理效能，不断增强引领力和融合力，为实现“十四五”良好开局提供坚强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

全面贯彻落实依法治国战略，严格依法依规决策。结合公司实际落实以总法律顾问制度为核心的企业法律顾问制度，推动完善法律管理组织体系，抓好重点领域法律风险防范，深入推进法治宣传教育，法治建设取得明显成效，为推动国企高质量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法治基础。

（二）在战略规划上凝心聚力，确立新时代发展之道

公司董事会坚持着眼长远和立足当前相结合，科学谋划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准确把握党中央关于国际国内形势的重大判断，详细分析公司发展现状和面临问

题，开展专题研讨，深入讨论未来发展思路，积极探索符合金控平台特点的发展模式，广泛凝聚战略共识。“十四五”期间，公司确立了致力于打造以“大资管”为核心，具有综合金融聚合力、投资管理创新力的一流国有上市金控集团的战略愿景，明晰了持牌金控、生态金融、业务引领、能力聚合四大整体战略，持续提升盈利能力，积极扩充资本实力和资产规模，加大对旗下已有金融企业培育，探索布局战略性金融牌照资源，打造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金融科技基础生态系统，力争成为持牌金控集团。为深入推动公司“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设定科学合理的战略目标，战略实施路径清晰，为后续“十四五”规划的落地奠定坚实基础。

（三）在价值创造上不断加力，走好高质量发展之路

1. 深化国有企业改革，锚定高质量发展关键点。

一是**全面推进深化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方案**，制定并实施对标国内一流企业管理提升行动方案，明确战略引领、组织管理、精益运营等 8 大对标提升任务，57 条管理提升举措，定期开展评估工作，推进行动方案有序落实并取得阶段性成效。二是**积极推进经理层成员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制定任期制与契约化管理方案并出台配套制度，有效健全完善公司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经理层的主动性和创造性，切实激发经营发展活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三是**加快国企混改发挥长三角经济辐射带动作用**，以区域一体化战略及共同富裕为契机，旗下中韩人寿引入涵盖省市县级国有资本，依托优质资源互换互补以及协同共享，充分发挥保

险机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各家金融公司也抢抓机遇，研究通过引战增资深化国企混改。

2. 丰富资本补充工具，找准高质量发展支撑点。

一是**股权融资取得重大突破**，2021 年 9 月，公司取得中国证监会书面核准，成为 2017 年以来首家取得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核准批文的国有金控上市公司。二是**公司债发行完美收官**，加强与各类投资者沟通，以低于同时期同期限的票面利率完成两期共计 20 亿元公司债的发行，顺利完成 35 亿元公司债发行额度，进一步优化融资结构。三是**持续提升金融公司资本实力**，浙金信托完成 17 亿元增资工作将注册资本进一步提升至 28.8 亿元，大地期货以未分配利润和资本公积转增将注册资本提升至 9.98 亿元。四是积极支持狮丹努资本运作，逐步完成股份制改革等工作，稳步推进上市进程。

3. 坚持聚焦金融主业，打造高质量发展增长点。

公司坚持以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稳中求进为主基调，聚焦金融主业，把握金融高质量发展方向，业务发展开创新局面。一是**做强做优做专金融业务**，发展质量与核心竞争力再上新台阶，浙金信托深化创新策略，依托 225 亿元家族信托不断提升市场影响力；大地期货双轮驱动赋能实体经济，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53.32%；中韩人寿聚焦高价值期交业务，投资及资产负债管理能力稳步提升，全年整体价值保费同比增长 30%，个险渠道新单价值率 59%，提升 32 个百分点；国金租赁发挥行业细分优势，深耕医疗健康、新基建等领域，净利润首次破亿，同比增长 30.43%；基金板块“一母多

子”战略稳步推进，已投项目华绿生物、兰卫医学于创业板成功上市，亚虹医药、臻镭科技于科创板顺利过会，爱科百发通过港交所上市聆讯，晶合集成、中信科移动 2 家上市申请已获受理；般若财富开拓不良资产新业务模式，杭州济海新发权益类产品数量持续增长，各项经营性指标优于去年同期。二是**加速商贸整合重组**，秉承“有利于解决同业竞争、有利于纺织板块发展、有利于保护中小股东权益、有利于保护广大员工利益、有利于重组整合平稳推行”的基本原则，结合实际情况，通过股权转让等方式对纺织商贸公司进行整合，实现板块二次转型升级。三是**全面实现房地产退出**，集中力量主攻金融领域，通过股权转让的方式退出房地产业务。

（四）在全风管理上实处着力，狠抓行稳致远之效

公司董事会充分践行“防风险”职责，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机制，守牢不发生重大风险的底线。制定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战略总体规划，构建符合金控特色的全面风险管理系统，细化风险偏好建设方案、风险指标体系和监测方案，全面把握公司风险管理及资本管理情况。持续推进建章立制工作，借鉴行业先进制度管理经验，构建“1+N”全面风险管理制度体系，为后续加强全面风险管理，提升风险管控质量奠定基础。定期召开风控联席会议，评估各业务风险状况和风险控制能力，完善风险管理流程及具体业务操作细节，强化风险及预警项目管理，持续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加强和规范内部控制，开展专项督查，推动内控向程序质效并重转变，荣登 2020 年中国上市公司内控百强以及浙江上市公司最佳内控 30 强第 10 位。

（五）在科学管理上精准发力，夯实稳健发展之基

一是紧扣战略提升服务社会经济能力，以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为乡村振兴、绿色金融注入金融“活水”，结对帮扶张村乡、凉山州脱贫攻坚，发起慈善信托助力抗洪救灾，深化“保险+期货”助力精准扶贫，开展公益赠险关爱弱势群体，践行绿色经营理念，拓展绿色产业布局，提升绿色金融服务能力。二是外引内培提升人力资源管理能力，践行人才培养战略，从员工纵向发展和横向平行两个维度搭建“三纵两横”式人才培养框架，树立东方特色培训品牌，进一步激发人才干事创业动力和创新创造活力。三是以智赋能提升科技支撑能力，优化数字东方顶层设计，推进财务、投资、财富管理等系统建设并上线运行，有效支撑数字化业务协同；持续推进办公数字化建设，提高办公协同效率和水平，强化数字赋能。

二、2021 年董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2021 年，监管部门出台多项公司治理相关重大政策，公司董事会全面贯彻落实监管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强基固本，促进公司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一）优化治理顶层设计，营造良好治理文化

落实中央企业党建工作座谈会精神，注重将党建效能转化为公司治理效能，在完善公司治理中加强党的领导。推动公司深入践行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以专项自查为契机，对标最佳公司治理实践与准则，不断完善健全、高效、协调、制衡的公司治理体系。坚持总揽全局，协调各方原则、主抓重点，加强集体领导、推进科

学决策，对公司重大决策前置把关，协调董事会和经营层，保障各治理主体高效协同运转，有效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日常经营合规。

（二）加强法人治理建设，董事诚信勤勉履职

公司董事会严守法律法规、上市规则、监管制度及本公司章程，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有效发挥战略决策职能。一是三会规范有效运作。2021 年，召开董事会 14 次，审议通过议案 59 项，召开 3 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议案 23 项，召开监事会 8 次，审议通过议案 26 项，形成会议纪要并督导决议落地执行，有效协助“三会一层”履职。二是董事勤勉履职。各位董事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对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特别是关系到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宏观形势分析、战略规划、风控、创新等方面，独立董事能够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三是加强履职能力建设。组织董事积极参与公司组织的研讨会，监管机构组织开展的各类培训，加强学习交流，了解国内外金融形势和最新监管政策，强化董事在战略决策、投资管理、风险管控等多方面专业能力。

（三）严格履行信息披露，加强投资者沟通交流

公司严格落实监管规定，持续完善信息披露和内幕知情人管理工作机制，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披露公司经营管理的重大信息 109 条次，不断提高公司治理的透明度和开放度。公司通过一对一或一对多的现场及线上交流，与资本市场建立良好互动在完善投资者保护机制建设的同时，努力引导公司内在价值正确体现，不断提升公司在资本市场的形象和影响力。

三、2022 年主要工作方向

2022 年是党的二十大和浙江省第十五次党代会召开之年，是金控平台全面实施“十四五”规划极为重要的一年，是国企改革三年行动的收官之年。2022 年 3 月，央行等四部委联合浙江省政府发布《关于金融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支持建立与浙江共同富裕相适应的金融体制机制。公司作为浙江省属国有金控上市公司，支持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是责任更是机遇。为深入贯彻落实相关部署，公司研究制定了《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助力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行动方案（2022—2025 年）》（简称“行动方案”），旗下金融公司也陆续研究出台相关方案，董事会将以行动方案为指南，深入贯彻党中央及浙江省委各项决策部署，坚持“稳字当头、稳中求进”，不断厚植发展新优势，持续推进完善的公司治理，强化战略引领，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加快推进业务转型升级，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和发展质量，把自身的高质量发展与浙江省高质量发展有机结合，充分发挥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积极作用，有力打造金融支持共同富裕的浙江样板。

（一）优化公司治理，有效提升治理能力

坚持党的领导，一以贯之当好治理标杆，发挥公司治理的核心作用。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推动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制度化规范化程序化，把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助力高质量行稳致远。加强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的能力建设，优化议事决策流程，增强对公司经营发展的战略支撑及引导能力。严格落实监管办法，优化公司治理，建立长效机制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二）推进战略落地，提升高质量发展水平

主动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数字经济“一号工程”等国家和省重大战略，按照服务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坚持金融为民宗旨、倡导金融向善的理念、防范系统性金融风险的要求，做好新战略分解落实工作，抓实战略布局，推动一流国有上市金融控股集团建设取得新突破。抢抓数字化发展机遇，统筹推进数字化改革，构建“3+1”数字化体系，增强跨条线、跨部门协同作战能力，依托数字化赋能驱动创新业务模式，实现乘数增长效应。主动践行 ESG 理念，构建 ESG 管理体系，服务乡村振兴、绿色金融等领域，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三）强化资本运作，持续提升资本实力

扎实推进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积极加强与投资者的有效沟通，向投资者全方位展示公司经营和转型发展亮点，引导市场对公司的合理预期。密切关注市场，加强舆情研判，有效开展舆情管理，维护公司良好市场形象。

紧盯资本市场政策动态，持续开展创新型资本工具的研究与分析，科学灵活运用各项资本工具，统筹布局，实现对公司资本实力的持续提升，增强风险抵御能力。加强牌照布局，扩大对优质标的的搜寻和研究工作，探索推进战略性并购重组。

（四）坚持创新驱动，着力提高整体竞争力

牢牢把握国有上市金控平台的功能定位，坚决扛起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金融担当，主动抢抓机遇，做强做优做大金融业务，形成综合金融服务的强大合力。深耕主责主业，结合自身资源禀赋和

竞争优势，优化业务结构，聚焦提升核心能力，制定具体措施，补齐业务短板。将提质增效作为长期战略举措抓实抓细，引导各金融公司通过拓市场、防风险、稳质量、强管理等手段，不断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和高质量发展。强化金融协同创新，提升金融聚合力，坚持“金融+科技”、“金融+低碳”、“金融+治理”，为全省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提供有力的金融保障。

（五）深化国企改革，进一步释放内生活力

全力抓好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工作，完成商贸重组整合，推进中韩人寿混合所有制改革。完善市场化机制，优化授权和经营体制的改革，力争全面实行经理层任期制和契约化管理。坚持人才强企，坚持市场化方向，以优秀的企业文化孕育人，以成熟的管理体系塑造人，为金控平台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组织和人才保障。提升风控水平，推动风险管理理念贯彻业务全过程，实现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集团化、穿透式的大风控，将风险经营能力转化为关键竞争力。

2022 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的深化之年，也是公司实施全面打造金控平台发展规划的关键之年。面对经济金融新趋势、监管新要求、市场新变化、竞争新特点、科技新发展，公司将在各位董事的鼎力关心和支持下，在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与时代同频共振、与国家同向而行，聚焦新发展规划，坚守初心使命，统一思想，踔厉奋发，笃行不怠，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召开！

上述报告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二、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精神，依法独立行使职权，恪尽职守、廉洁自律、认真履行监督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的各次股东大会及董事会会议，对公司的依法运作、财务状况、重大经营决策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情况实施了有效监督，较好地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促进了公司稳健发展。现将 2021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基本情况

公司监事会由 5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3 名。2021 年 7 月，因工作变动及个人原因，公司召开职工代表大会更换 2 名职工代表监事；2022 年 1 月，因原监事会主席退休，公司股东大会选举新任监事，监事会并选举了新任监事会主席。目前，公司监事会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2021 年度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监事会合计召开监事会会议 8 次，对公司各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公司战略规划等重要事项进行了审议，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审议事项
2021-01-19	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

		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7.关于公司部分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1-04-15	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3.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4.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5.关于确认公司 2020 年度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的议案；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7.关于公司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8.2020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2021-04-29	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公司 2021 年一季度报告。
2021-07-02	九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调整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4.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修订稿）的议案；5.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2021-08-27	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
2021-10-29	九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
2021-12-9	九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关于公司“十四五”及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报告的议案。
2021-12-31	九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更换公司九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三、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度相关事项的核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公司财务状况、公司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检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1 年，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现场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审阅了通讯方式召开的董事会材料，对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决策程序、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情况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规范运作，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决策程序科学、合法。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要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诚信勤勉、恪尽职守，未发现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时有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损害公司利益、股东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2021 年，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及财务状况进行了检查，审核了公司的季度、半年度和年度财务报告及其他文件，并出具了相应的审核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通知》（财会〔2018〕35 号），对相应会计政策进行变更。公司监事会对上述变更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相关

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和《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总体而言，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工作能够按照现行的企业会计制度、会计准则及其他相关财务规定的要求规范开展，财务体系完善，财务制度健全，公司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三）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控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制度体系并持续优化，机制运行和执行情况有效，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能够保证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现状，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召开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 7 次，具体为：

审议时间	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1-01-19	1.关于公司参与设立的兆富基金展期关联交易事项；2. 浙商资产为控股子公司国金租赁发行 ABN 提供增信措施关联交易事项；3.公司拟用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向中韩人寿增资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1-03-05	1.关于公司转让旗下房地产公司全部股权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1-04-09	1.关于公司投资者永安期货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暨关联交易事项。
2021-04-15	1.关于公司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事项。
2021-07-02	1.公司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所涉及的关联交易事项。
2021-08-05	1.关于增加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事项。

2021-09-27	1.关于浙金信托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场地的关联交易事项；2.关于大地期货向关联方转让信托计划份额的关联交易事项。
------------	--

监事会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核，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市场化原则开展，审议相关事项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对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依照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2021 年度，公司依照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为下属子公司向银行提供额度担保。监事会认真审阅了担保事项的相关资料，认为该类额度担保符合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需要，符合公司整体经营发展要求，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独立董事按照规定发表了独立意见，没有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到期债务未清偿要求公司承担担保责任情况。

（六）承诺履行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及控股股东承诺履行情况进行了审查：公司控股股东在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中，就避免同业竞争做出承诺。2021 年度，公司加强与控股股东的沟通及协商，积极开展对尚在开展纺织品进出口贸易业务的控股子公司的重组整合工作，预计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事项能够完成。

2021 年 5 月，公司在推进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事项时，根据《再融资业务若干问题解答（2020 年 6 月修订）》的要求，就文件所规定的类金融业务做出相关承诺，目前公司对该项承诺严格履行中。

（七）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完成了 4 份定期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全年信息披露 101 条次。监事会认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报送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监事会 2022 年工作计划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工作条例》等有关制度的规定，秉承诚信原则，拓宽工作思路，积极履行监事会的监督职能，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监事会将持续监督公司治理结构的规范运作，健全与董事会、经营管理层的工作沟通机制，努力促进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执行机构的协调运作；坚持依法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积极关注公司及各金融子公司风险防范方面的问题，督促公司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提升风险防范手段。此外，公司监事会也按照监管部门的规定和要求积极参加相关培训，强化对新政策、新规则的学习研究，不断加强自身职业素养，努力提高专业能力和履职水平，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为公司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

上述报告已经公司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三、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公司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和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利润表和合并利润表，以及 2021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并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吴光明、徐勒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就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1 年度本公司财务状况报告如下（若无特殊注明，金额单位为万元）：

一、2021 年主要财务指标的完成情况

（一）合并报表总体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万元）	1,766,984.25	1,585,869.98	11.42%
利润总额（万元）	86,792.65	121,658.66	-28.66%
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万元）	65,617.30	90,311.63	-27.3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58,078.57	83,188.16	-30.18%
总资产（万元）	2,929,537.58	2,679,726.37	9.32%
股东权益（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万元）	1,329,642.24	1,363,406.30	-2.48%
每股收益（元）[注]	0.23	0.31	-27.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注]	4.59	4.71	-2.4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8	7.25	降低 2.37 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52.25	46.08	增加 6.17 个百分点

注 1：本期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等财务数据较上年同期下降，主要系受资本市场波动影响，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存量股票类金融资产收益较上年同期下降所致。本期相关金融资产损益为-13,321.44 万元，上年同期实现收益 42,122.06 万元。剔除上述影响，本期公司利润总额为 100,114.09 万元，上年同期为 79,536.6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5.87%。

注 2：本期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利润分配方案，根据相关准则，2020 年度的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的计算基数均采用除权后 2021 年末股份数重新计算。

（二）业务板块分类情况

项目	金融及类金融	贸易	其他	抵销	合计

项目	金融及类金融	贸易	其他	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1,579,116.14	188,549.35	5,600.83	-6,282.07	1,766,984.25
利润总额	89,238.41	3,645.72	320.81	-6,412.29	86,792.65
所得税费用	14,351.42	626.12	233.22	-632.93	14,577.83
净利润	74,887.00	3,019.61	87.59	-5,779.38	72,214.82
资产总额	2,897,651.24	61,425.49	8,912.70	-38,451.85	2,929,537.58
净资产	1,397,646.59	6,072.31	7,305.69	-12,068.02	1,398,956.57

二、财务状况：

（一）期末资产总计 2,929,537.58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548,296.04	385,279.72
金融资产	1,123,664.07	1,058,261.01
长期应收款	444,063.26	414,419.92
长期股权投资	271,003.98	234,147.75
其他资产	542,510.23	587,617.97
资产总计	2,929,537.58	2,679,726.37

分项说明：

1. 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548,296.04 万元，其中：库存现金 7.22 万元；银行存款 149,377.72 万元；其他货币资金 398,285.24 万元（主要为大地期货保证金存款 26.97 亿元）。

2. 金融资产期末余额总计 1,123,664.07 万元，较期初余额 1,058,261.01 万元增加 65,403.06 万元，主要系浙金信托债务工具投资余额较期初增加 141,486 万元，以及公司本级持有的永安期货股权（期末评估价格 23.53 元/股）公允价值较期初减少 115,833.67 万元。期末各项金融资产分类构成及财务报表列报如下：

财务报表列报科目	期末余额	期末构成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885.95	201,404.60	162,230.30	9,251.05
应收款项融资	1,341.08			1,341.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券逆回购）	54,880.31	54,880.31		

其他流动资产 (短期债权投资)	39,977.36	39,977.36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21,692.07	21,692.07		
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	74,523.82	74,523.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5,354.52		395,354.5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3,008.96	92,317.99	70,550.97	140.00
合 计	1,123,664.07	484,796.15	628,135.79	10,732.13

(期末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证券类私募基金、期货、期权、股权类地产信托项目；应收款项融资为原应收票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永安期货股票 39.16 亿元，硅谷天堂 0.33 亿元；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主要为华安证券 5.06 亿元、广发银行 1.06 亿元、天堂硅谷 0.89 亿元等)

3. 长期应收款期末余额 444,063.26 万元,为国金租赁的融资租赁应收款, 其中: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506,312.55	19,947.27	486,365.27	486,092.54	19,284.78	466,807.76
减: 未实现融资收益	42,302.01		42,302.01	52,387.85		52,387.85
合 计	464,010.54	19,947.27	444,063.26	433,704.69	19,284.78	414,419.92

2021 年度国金租赁新增投放项目 34 个, 投放金额 20.55 亿元,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存量项目 129 个, 主要投放在民生工程、医疗健康行业。

4.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 271,003.98 万元,构成如下:

项目	合营企业	联营企业	合计
期初余额	49,143.54	185,004.21	234,147.75
本期增加投资		44,137.93	44,137.93
本期收回投资		17,515.35	17,515.35
本期确认权益法投资收益	-5,861.16	32,726.65	26,865.49
本期确认权益法其他综合收益	-1,283.67	-145.85	-1,429.51
本期确认权益法其他权益变动			0
本期分红		15,202.33	15,202.33
期末余额	41,998.71	229,005.26	271,003.98

公司合营企业仅中韩人寿一家。

重要的联营企业如下:

被投资单位名称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长期投资账面余额	其中: 账面剩余投资成本	本期权益法投资收益

杭州兴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77	22,583.80	12,324.60	6,075.54
杭州兆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22	11,610.23	7,179.61	-300.74
宁波狮丹努集团有限公司	45.00	50,927.14	1,432.82	14,240.00
杭州驰富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26	33,176.38	25,084.73	8,103.89
诸暨联砺品字标浙江制造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88	17,190.71	16,265.48	-65.51
诸暨甲子品字标浙江制造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7	12,983.41	12,500.00	-0.51
上海盛维东方嘉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25	21,553.83	20,000.00	1,672.93
江苏燕园东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9.98	10,643.89	9,050.00	114.01

本期对联营企业增加投资 44,137.93 万元，其中新设出资 5,348.00 万元，其余为追加投资。本期新设的联营企业两家：

被投资单位名称	认缴出资额	持股比例（%）	本期已实缴出资
杭州君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500.00	31.25	5,250.00
浙江东方正聿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490.00	49.00	98.00

5.其他资产 542,510.23 万元，主要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22,451.77	24,267.51
预付款项	28,089.90	13,653.29
应收利息	506.91	164.24
应收股利	122.83	1,997.13
其他应收款	9,166.38	13,468.46
存货	44,452.29	99,137.24
其他流动资产（不含短期债权投资）	296,567.85	287,106.34
投资性房地产	7,378.43	7,275.74
固定资产	57,102.66	58,996.95
在建工程	353.90	476.52
使用权资产	2,393.76	2,499.74
无形资产	44,119.80	45,606.74
长期待摊费用	284.10	154.51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87.83	32,516.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82	297.13
合计	542,510.23	587,617.97

(1)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2,451.77 万元，其中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22,118.94	22,904.73
1—2年	510.49	2,035.10
2—3年	1,312.37	646.06
3年以上	11,314.70	11,659.78
小计	35,256.50	37,245.68
减：坏账准备	12,804.73	12,978.17
合计	22,451.77	24,267.51

(2) 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28,089.90 万元，主要为预付货款。

(3) 应收利息期末余额 506.91 万元。(其中账面余额 9,183.07 万元，坏账准备 8,676.16 万元，均系子公司浙金信托所持金融资产应收利息)

(4) 应收股利期末余额 122.83 万元，系宁波东方首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宣告分配的现金股利。

(5) 其他应收款账面原值 50,212.62 万元，坏账准备 41,046.24 万元，期末余额 9,166.38 万元。账龄 3 年以上原值 40,619.69 万元。

本期账面余额 50,212.62 万元，较上年末 58,689.69 万元同比减少 8,477.07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级收回国贸新能源拆借款 1,633.13 万元以及浙金信托收回汇实 61 号贵人鸟受益权转让款 7,115 万元。

(6) 存货期末余额 44,452.29 万元,其中: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在途物资	1,596.04		1,596.04
原材料	124.00		124.00
在产品	181.45		181.45
库存商品	43,639.81	1,320.53	42,319.28
开发产品	0.00		0.00
委托加工物资	185.29		185.29
发出商品	112.52	68.85	43.67
低值易耗品	2.57		2.57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45,841.68	1,389.38	44,452.29

期末库存商品中，期现结合业务形成的库存账面余额为 42,424.08 万元、跌价准备为 965.34 万元，账面价值为 41,458.74 万元。

(7) 其他流动资产（不含短期债权投资）期末余额 296,567.85 万元，主要为大地期货应收货币保证金 205,188.75 万元、应收质押保证金 86,814.34 万元以及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2,639.01 万元。

(8) 期末投资性房地产余额 7,378.43 万元，原值 11,254.21 万元，累计折旧 3,739.20 万元，减值准备 136.58 万元。其中舒博特用于对外出租的房地产净值 3,791.26 万元、骏业公司用于对外出资的房地产净值 136.58 万元、本部已对外出租的房地产净值 3,315.49 万元。

(9) 固定资产期末余额 57,102.66 万元。本期变动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净增加
固定资产原值	80,735.50	79,114.14	1,621.36
减：累计折旧	22,684.84	19,169.18	3,515.65
减：减值准备	948.00	948.00	0.00
合计	57,102.66	58,996.95	-1,894.29

(10) 在建工程期末余额 353.90 万元，主要为办公室装修。

(11) 使用权资产期末余额 2,393.76 万元，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按新租赁准则将未来期间租赁费用折现后确认的租赁资产价值。其中原值 3,875.01 万元，累计折旧 1,481.24 万元。

(12) 无形资产期末余额 44,119.80 万元，其中土地使用权 42,436.37 万元。

(13) 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 284.10 万元，主要为经营租入固定资产装修支出。

(14) 递延所得税资产期末余额 29,187.83 万元，主要基于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预提的成本费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可抵扣时间性差异，以预计未来能够产生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本期末余额较年初余额 32,516.43 万元减少 3,328.60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递延所得税资产冲回 2,482.73 万元；房产公司出表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5.27 万元。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82 万元, 主要系预付长期资产(无形资产)购置款。

(二) 期末负债总计 1,530,581.01 万元, 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融机构借款(含应付利息)	648,993.91	398,612.34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69	1,493.72
应付票据	25,842.81	10,004.33
应付账款	37,698.79	55,314.69
合同负债	19,505.29	11,553.92
应付职工薪酬	32,831.31	28,115.08
应交税费	16,783.94	57,937.85
应付股利	17.44	17.44
其他应付款	45,735.18	63,252.31
其他流动负债	569,704.19	445,211.24
租赁负债	1,761.21	1,832.89
长期应付款	21,548.88	18,698.72
预计负债	10,350.67	10,611.66
递延收益	9.24	36.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732.47	132,245.91
合计	1,530,581.01	1,234,939.06

重要的负债项目情况:

1. 金融机构借款期末余额 648,993.91 万元, 其中: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	179,627.19	159,818.61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6,472.82	55,748.08
长期借款	55,034.83	25,153.57
银行借款小计	291,134.84	240,720.26
应付债券	357,859.07	154,522.75
长期应付款-资产证券化		3,369.33
合计	648,993.91	398,612.34

存在金融机构借款的为公司本部、国金租赁和浙江济海，其中公司本部的借款，均为信用借款，国金租赁的借款主要以长期应收款质押和由公司本部担保的方式获得，浙江济海的借款由公司本部担保而获得。

2.交易性金融负债期末余额 65.69 万元,其中衍生金融负债 56.44 万元。较期初余额 1,493.72 万元减少 1,428.03 万元，主要系结构化主体兴好 1 号分配导致少数股东享有份额减少。

3.应付票据期末余额 25,842.81 万元，均系浙江济海期现结合业务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

4.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7,698.79 万元,较上年末余额 55,314.69 万元，减少 17,615.90 万元。主要构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7,843.26	34,134.95
工程款	9,789.03	21,019.08
其他	66.50	160.65
合计	37,698.79	55,314.69

本期因房产公司出表减少应付账款余额 9,438.74 万元，商贸公司减少应付货款 6,679.79 万元。

5.合同负债期末余额 19,505.29 万元，较期初增加 7,951.36 万元，其中房产公司出表减少预收售房款 3,395.96 万元，货运公司代理进口业务增加预收货款 5,314.17 万元，浙江济海风险管理业务增加预收货款 5,834.56 万元。

6.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 32,831.31 万元,主要为短期薪酬 31,285.53 万元。较期初余额 28,115.08 元，增加 4,716.23 万元。

7.应交税费期末余额 16,783.94 万元,较期初余额 57,937.85 万元减少 41,153.91 万元。主要系上期末因处置金融资产计提所得税在本期支付，使得所得税费用余额较期初减少 32,567.76 万元，同时房产公司出表减少土增税 5,427.61 万元、契税 3,313.50 万元、耕地占用税 319.28 万元。

8.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45,735.18 万元,较期初余额 63,252.31 元减少 17,517.13 万元，主要系国金租赁本期偿还浙江浙商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借款 10,000 万元，公司本级仓单质押减少 3,605.08 万元，房产公司出表减少应付款 2,812.94 万元。

9.其他流动负债期末余额 569,704.19 万元，主要系大地期货经纪业务产生的保证金及风险准备金 567,809.53 万元，包括应付货币保证金 475,055.60 万元、应付质押保证金 86,814.34 万元及期货风险准备金 5,939.59 万元（计提的风险准备金）。本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大幅增加 124,492.94 万元，主要系本期经纪业务交易规模较上期有所增长。

10.租赁负债期末余额 1,761.21 万元，为根据新租赁准则确认的租入固定资产尚未支付的租金现值，其中租赁付款额总计 1,844.84 万元，未确认融资费用 83.63 万元，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余额 852.69 万元。

11.长期应付款期末余额 21,548.88 万元，其中融资租赁保证金 21,518.00 万元。

12.预计负债期末余额 10,350.67 万元，为预计承担浩业少数股东应分担的超额亏损。

13.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 99,732.47 万元，主要为公司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较期初余额减少 32,513.43 万元，其中本期因永安期货公允价值变化减少递延所得税负债 27,959.85 万元。

（三）期末股东权益合计 1,398,956.57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29,642.24 万元、少数股东权益 69,314.33 万元。

1.期末股本 289,632.31 万元，本期增加 66,838.23 万元，系公司实施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股利的利润分配方案。

2.资本公积期末余额 22,433.99 万元，包括股本溢价 22,579.18 万元、其他资本公积 -145.19 万元。本期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减少 66,838.23 万元，本期公司对浙金信托单方面增资 16.99 亿元，合并报表确认资本公积（股本溢价）-92.61 万元。

3.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256,288.25 万元，构成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8,047.53	346,891.53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58,047.53	346,891.53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759.28	-226.2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17.23	-187.72
2.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42.06	-38.57
合计	256,288.25	346,665.24

本期因永安期货公允价值变动确认其他综合收益-86,875.25 万元。

4. 盈余公积期末余额 60,651.90 万元，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56,974.24 万元、任意盈余公积 3,677.66 万元。本期按母公司当年净利润的 10% 计提 3,617.25 万元。

5. 一般风险准备期末余额 12,237.84 万元，包括一般风险准备 8,535.64 万元(大地期货和浙金信托计提)和信托赔偿准备 3,702.19 万元。

6. 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 688,397.95 万元,其中:

本期增加 65,617.30 万元，系本年度实现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本期减少 15,273.43 万元，其中派发现金股利 8,911.76 万元；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617.25 万元；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44.41 万元。

三、盈利情况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增加额	增幅
营业收入	1,766,984.25	1,585,869.98	181,114.27	11.42%
营业成本	1,625,784.32	1,432,875.34	192,908.98	13.46%
税金及附加	1,922.91	-97.5	2,020.41	2072.21%
销售费用	33,292.64	38,026.84	-4,734.20	-12.45%
管理费用	50,695.21	55,795.51	-5,100.30	-9.14%
财务费用	11,617.42	13,470.54	-1,853.12	-13.76%
其他收益	1,703.92	1,691.67	12.25	0.72%
投资收益	43,901.63	179,108.64	-135,207.01	-75.4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703.90	-96,238.31	89,534.41	93.0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3,978.63	-9,045.66	13,024.29	143.98%
资产处置收益	25.28	26.61	-1.33	-5.00%
营业外收入	398.31	640.14	-241.83	-37.78%
营业外支出	182.98	323.7	-140.72	-43.47%
利润总额	86,792.65	121,658.66	-34,866.01	-28.66%
所得税费用	14,577.83	23,195.97	-8,618.14	-37.15%
净利润	72,214.82	98,462.69	-26,247.87	-26.6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5,617.30	90,311.63	-24,694.33	-27.34%
少数股东损益	6,597.52	8,151.06	-1,553.54	-19.06%

1. 营业收入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766,984.2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1,114.27 万元，增幅 11.42%。主要系本期期现结合业务收入增加 183,895.55 万元，14 家商贸公司营业收入增加 16,405.72 万元，房产公司出表减少收入 12,786.03 万元。

2.税金及附加情况

本期 1,922.91 万元，上年同期为-97.50 万元，同比增加 2,020.40 万元，主要系上期新帝置业土地增值税清算转销以前年度多预提的土地增值税 2,334 万元影响所致，不考虑土增税的情况下，本期与上期基本持平。

3.期间费用情况

2021 年度期间费用 95,605.27 万元，上年同期为 107,292.89 万元，减少 10.89%。其中：

销售费用减少 4,734.20 万元，降幅 12.45%，主要系上年期现结合业务（原油）仓储费较高，本期仓储费用减少 10,878.38 万元；本期职工薪酬增加 3,318.47 万元，其中大地期货职工薪酬增加 2,127.61 万元；本期大地期货居间人报酬增加 1,121.25 万元。

管理费用减少 5,100.30 万元，降幅 9.14%，主要系职工薪酬减少 5,947.26 万元；

财务费用减少 1,853.12 万元，降幅 13.76%，其中利息支出增加 2,910.79 万元、汇兑损失减少 3,660.26 万元、利息收入增加 1,068.11 万元。

4.其他收益

本期公司获得政府补助 1,703.92 万元。其中公司本级收到上城区财政局 2020 年度金融服务业发展项目补助资金 485 万元、收省级出口信用保险费补助 263.02 万元、大地期货收政府扶持资金 439.56 万元。

5.投资收益及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6,865.49	23,740.7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5,750.68	19.26
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投资收益	-2,119.87	49,035.11
债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6,985.37	8,069.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收益分配	105.10	2,005.87
其他	-389.03	
合计	37,197.74	82,870.33

6.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填列）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坏账准备	2,836.72	-6,715.20
存货跌价准备	1,141.91	-2,193.88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136.58
合 计	3,978.63	-9,045.66

本年度坏账损失减少，主要系本级收回国贸新能源拆借款 1,633.13 万元，浩业公司收回上海汉哲欠款冲回坏账 546.65 万元，浙金信托调整汇利 44 号利息列报科目冲回坏账 1,472.88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冲回主要系浙江济海本期冲回存货跌价准备 1,395.50 万元。

7.利润实现情况

本期利润总额 86,792.65 万元，较上年同期 121,658.66 万元，减少 34,866.01 万元，降幅 28.66%。

（1）股票类金融资产本年影响利润（含处置、浮动和分红）-13,321 万元，上年为 42,121 万元，同比减少利润 55,442 万元；

（2）本级兴瑞 1 号基金本期贡献利润 9,034 万元，上年同期为-189 万元，同比增加利润 9,223 万元。

（3）浙金信托本期计提金融资产减值损失（包括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和坏账准备）3,844 万元，上年为 24,958 万元，同比少确认减值损失 21,114 万元；

（4）投资收益中，权益法投资收益本年为 26,865 万元（上年为 23,741 万元），债权投资收益 6,985 万元(上年为 8,069 万元)，同比增加利润 2,040 万元；

（5）本年收回历史遗留坏账 2,728 万元(其中本级取得国贸新能源分配 1,633 万元、中铁二十一局还款 194 万元，鑫圣收回上海吴淞欠款 200 万元，浩业收回上海汉哲还款本息合计 701 万元)，上年因国贸新能源和万华债权收回合计贡献利润 7,877 万元，同比减少利润 5,149 万元；

（6）本期房产公司处置收益 5,742 万元，上年同期房产板块利润贡献 7,142 万元，同比减少利润 1,400 万元。

四、现金流量分析

本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74 亿元，较上年-1.01 亿元大幅改善，主要系大地期货本期收到的保证金增加等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12.57 亿元以及浙金信托债券逆回购业务资金回笼等产生的现金净流入 2.33 亿元。

本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 12 亿元，其中经营活动净流量 14.74 亿元、投资活动净流量-23.18 亿元、筹资活动净流量 20.44 亿元。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四、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 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利润总额为 377,196,208.55 元，净利润为 361,725,298.07 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盈余公积 36,172,529.81 元，加上年初分配利润 5,314,997,620.79 元，扣除 2021 年 6 月实施 2020 年度现金分红，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计 89,117,634.48 元，2021 年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551,432,754.57 元。同时，2021 年 6 月实施转股，每 10 股转增 3 股计 668,382,259 元，实施完毕后，2021 年末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 619,953,231.60 元。根据监管政策，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本着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经营成果的原则，公司拟定了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相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2,896,323,121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2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 179,572,033.50 元，占公司 2021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27.37%，剩余未分配的利润滚存至 2022 年。

公司 2021 年度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二、利润分配的说明

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相关要求，鉴于本次利润分配现金分红的金额未达到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的30%，特作说明如下：

1.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分红年度	每 10 股派息数(元) (含税)	现金分红的数额 (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21 年	0.62	179,572,033.50	656,173,032.93	27.37
2020 年	0.40	89,117,634.48	903,116,330.34	9.87
2019 年	0.60	95,483,179.80	802,984,769.33	11.89

包括本年度拟实施的现金分红金额，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分红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364,172,847.78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787,424,710.87元）的46.25%，符合公司章程中“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规定。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及资本性投入资金需求的同时，努力兼顾了中小投资者对于现金回报的需求。

2. 本次利润分配的相关说明

公司作为省属国有上市金控平台，覆盖的信托、期货、保险、融资租赁、财富管理、私募基金等金融领域均处于以净资本和流动性为核心的监管体系，相关业务的发展与净资本规模密切相关，资本实力是金融公司稳健经营、提升行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近年来，公司持续为金融企业增资，增强其资本实力，提升行业竞争力。目前公司及下属金融企业正处于持续做优做强的成长关键发展阶段，新一轮的增资计划也在积极推进中，有较大规模的资金需求。未来，公司将积极扩充资本实力和资产规模，加大对旗下已有金融企业培育，并探索布局战略性金融牌照资源，形成较为完善的金融业务格

局。公司将留存部分未分配利润投入上述经营需求，有利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节约公司财务费用，提高公司资产的运营和使用效率，符合公司股东长远利益和未来发展规划，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五、关于公司董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试行办法》《公司职能部门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公司人力资源部的清算，公司董事 2021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1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
金朝萍	董事长	189.02
徐晓东	董事、总裁	172.78
林 平	董事	-
陈鑫云	董事	42.37
裘一平	董事	104.12
余艳梅	董事	157.05
贲圣林	独立董事	15
王义中	独立董事	15
肖作平	独立董事	15

说明：（1）董事林平先生不从公司获取报酬；（2）独立董事津贴依照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确定的标准，按年度一次性发放，本次发放的期间为 2020 年 10 月-2021 年 9 月；（3）公司其余董事均不从公司领取董事津贴。公司董事长以外其余董事从公司获取的报酬系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职，在该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的相应报酬；（4）依照公司制度规定，表中所列董事薪酬由 2021 年基薪及以前年度清算年薪余额合计组成。董事陈鑫云先生薪酬为其 2021 年 4 月起在公司其他任职所预发的 2021 年 4-12 月基本薪酬。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六、公司监事 2021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并按照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薪制试行办法》《公司职能部门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经公司人力资源部的清算，公司监事 2021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2021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
徐得均	监事会主席	110.89
王 政	监事	-
何新华	职工监事	99.08
邵 远	职工监事	43.33
胡海涛	职工监事	94.59
金 刚	原监事会主席	-
陶 楨	原职工监事	75.77
李永良	原职工监事	98.10

说明：（1）监事会主席徐得均先生 2021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薪酬，系其 2020 年 4 月至 2021 年 3 月在公司其他任职所得，于 2021 年度发放，本次发放完毕后，徐得均先生不再从公司领取报酬；监事王政先生、原监事会主席金刚先生不从公司领取报酬；（2）其余职工监事均未从公司领取监事津贴，其从公司获取的报酬系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其他任职，在该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的相应报酬。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七、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拟在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并能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一、理财的具体情况

1、投资目的

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正常经营和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增加公司收益。

2、资金来源

临时闲置自有资金。

3、2021 年度理财情况

2021 年期初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持有国债逆回购、银行理财及信托合计 10.65 亿元，全年累计新增发生额 11.41 亿元，年末理财余额 9.21 亿元。

4、2022 年度投资额度

单日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亿元（包含上一年未到期金额）。上述额度可循环使用。

5、投资期限

自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

6、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的资金仅用于购买国债逆回购、货币基金、券商理财产品、私募基金产品、银行理财和信托计划。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7、投资实施

在投资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同时授权公司资产财务部、投资管理部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投资期限内负责办理具体事宜。公司下属子公司作为独立法人依照其相应制度实施。

二、购买理财产品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投资项目建设等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日常暂时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有利于增加板块间协同效应，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理财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及下属非金融类子公司闲置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仅限于国债逆回购、券商理财产品、私募基金产品、银行理财和信托计划，公司及非金融类子公司将本着严格控制风险的原则，严格按照公司闲置资金理财和内部控制相关规定对理财产品的收益类型、投资类型、流动性进行评估，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理财产品。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八、关于 2022 年度公司申请银行等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根据实际需求使用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满足正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促进年度经营目标达成，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继续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1 年度综合授信申请及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口径银行授信总额为 116.72 亿元，其中，信用授信为 80.07 亿元，使用条件为担保和质押的授信合计为 36.65 亿元；实际使用银行授信余额 33.79 亿元，其中信用授信使用余额为 23.41 亿，担保和质押授信使用余额为 10.38 亿元。

二、2022 年度综合授信申请及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 2022 年度经营及投资计划，公司及所属子公司 2022 年度拟向包括银行在内的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综合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等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期限为自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综合授信品种包括但不限于：短期流动资金贷款、长期借款、银行承兑汇票、保理、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以上银行等金融机构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经营的实际资金需求来合理确定。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为了提高工作效率，及时办理融资业务，拟授权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法定代表人审核并签署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融资事项和相关

协议文件，同时授权公司及所属子公司资产财务部具体办理上述综合授信的相关手续。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九、关于公司 2022 年度为下属子公司提供额度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支持子公司业务发展，促进公司 2022 年度的经营目标的达成，同时考虑到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连续性，公司根据相关子公司的申请拟对其向银行提供相应的额度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被担保人的情况

1、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9 月，注册资本为 8,000 万美元，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91.57% 的股权，其法定代表人为陶文彦，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兼营与融资租赁主营业务相关的保理业务。（涉及国家规定实施准入特别管理措施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审计后期末资产总额为 460,038.77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4,020.2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9.13%，净资产为 96,018.50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为 10,706.89 万元。

2、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9 月 25 日，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其法定代表人为何新华。经营范围：资产管理，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投资咨询，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

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单体）审计后期末资产总额为 18,431.08 万元，负债总额为 3,604.59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19.56%，净资产为 14,826.49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为 1,278.70 万元。

3、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1 年 11 月，注册资本为 1200 万元，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其 51% 股权，其法定代表人为杨学峰。

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婴幼儿配方乳粉及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销售；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针纺织品销售；纸浆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金银制品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货物进出口；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审计后期末资产总额为 5,974.67 万元，负债总额为 6,399.74 万元，净资产为 -425.06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为 167.09 万元。

4、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3 年 4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 24,000 万元。大地期货有限公司持有其 87.5% 股权，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大地期货有限公司 100% 股权，其法定代表人为吴建明。经营范围：不带储存经营危险化学品（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金属材料、橡胶及制品、建筑材料、初级食用农产品、化工原料及产品（除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燃料油（不含成品油）、矿产品、轻纺产品、纸张、纸浆、五金交电、日用百货、机械产品、计算机及配件、饲料、棉花、煤炭（无储存）、焦炭、沥青、木材、汽车配件、贵金属的销售（不含专控），食品经营（凭许可证经营），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经营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单体）审计后期末资产总额为 137,485.8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04,839.1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76.25%，净资产为 32,646.73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 1,122.72 万元。

5、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其法定代表人为朱佩荣。经营范围：危险化学品经营；原油批发；成品油批发（限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润滑油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橡胶制品销售；

建筑材料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电线、电缆经营；纸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畜牧渔业饲料销售；汽车零配件批发；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审计后期末资产总额为 33,442.75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641.04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67.70%，净资产为 10,801.71 万元，2021 年度净利润 376.46 万元。

二、担保详细情况

单位：万元

	被担保人名称	2021 年度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	2021 年度担保累计发生额	2021 年底担保余额	2022 年度拟提供的最高担保额度	2022 年度担保预计累计发生额
1	浙江国金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81,035	0	15,116	15,116	0
2	浙江般若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0,000	0	0	10,000	15,000
3	浙江东方集团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2,000	23,904	9,565	11,500	45,000
4	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	60,000	83,679	62,069	80,000	120,000
5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0	0	0	5,000	20,000
6	授权董事长根据上述五家子公司业务需要增加一定的额度	40,000			30,000	45,000
	合计	203,035	107,583	86,750	151,616	245,000

注：浙江济海贸易发展有限公司使用临时担保额度 1 亿元。

1、向上述公司拟提供的最高担保余额包含以前年度有关公司已发生但目前尚未到期的已使用额度。2022 年公司不对国金租赁新增担保。

2、向上述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的有效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之日。

3、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根据上述各子公司的实际需要具体确定各子公司的合作金融机构或其他单位。

4、上述担保额度的使用将视各子公司的经营所需，严格依照公司规章制度及流程操作实施，并将根据实际情况要求上述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向公司承担相应义务。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十、关于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董事会自查后认为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具备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一、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

- 1、具备健全且运行良好的组织机构；
- 2、最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足以支付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
- 3、具有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和正常的现金流量；
- 4、国务院规定的其他条件。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将按照公司债券募集办法所列资金用途使用；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筹集的资金，不会用于弥补亏损和非生产性支出。

二、公司不存在不得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形

1、对已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或者其他债务有违约或者延迟支付本息的事实，仍处于继续状态；

2、违反《证券法》规定，改变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所募资金的用途。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十一、关于公司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拟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 2022 年公司债券，具体发行方案如下：

一、发行规模

本次拟公开发行的公司债券规模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含 40 亿元），且不超过发行前最近一期末净资产额的 40%。具体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和发行时市场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二、发行方式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在获准发行后，可以一次发行或分期发行。具体发行方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市场情况和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三、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面值 100 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四、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公司债券面向《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五、债券期限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可以为单一期限品种，也可以是多种期限的混合品种。本次公司债券的具体期限构成和各期限品种的发行规模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市场情况和发行时公司资金需求情况予以确定。

六、债券利率及确定方式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并将不超过国务院或其他有权机构限定的利率水平。票面利率及发行后涉及的利率调整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主承销商根据市场询价协商确定。

七、债券的还本付息方式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八、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

本次公司债券是否设计赎回条款或回售条款及相关条款具体内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相关规定及市场情确定。

九、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基金出资、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用途。具体募集资金用途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公司资金需求情况确定。

十、偿债保障措施

根据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十一、担保事项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为无担保债券。

十二、承销方式及上市安排

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由主承销商组织承销团，采取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发行完成后，在满足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公司将申请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十三、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事宜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相关决议在公司债券的发行及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附件：

本次发行债券预案其他相关信息

一、公司简要财务会计信息

本部分中出现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的财务信息均来源于本公司合并口径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如部分财务数据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则该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

（一）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48,296.04	385,279.72	249,439.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885.95	244,830.84	266,916.88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22,451.77	24,267.51	28,950.21
应收款项融资	1,341.08	1,541.77	389.53
预付账款	28,089.90	13,704.22	9,262.34
其他应收款	9,796.11	15,729.26	24,556.6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880.31	68,242.33	28,368.52
存货	44,452.29	99,137.24	61,881.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92.07	21,423.48	14,131.40
其他流动资产	336,545.21	330,447.62	260,429.11
流动资产合计	1,440,430.74	1,204,603.99	944,325.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
债权投资	74,523.82	29,721.43	20,335.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长期应收款	444,063.26	414,419.92	376,933.69
长期股权投资	271,003.98	234,147.75	234,299.2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5,354.52	513,813.19	310,562.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3,008.96	135,346.68	154,517.77
投资性房地产	7,378.43	7,275.74	4,844.16
固定资产	57,102.66	58,996.95	11,416.13
在建工程	353.90	476.52	42,504.93
使用权资产	2,393.76	-	-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	44,119.80	45,672.56	48,441.13
长期待摊费用	284.10	656.03	1,000.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87.83	32,516.43	27,501.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82	297.13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9,106.84	1,473,340.34	1,232,356.97
资产总计	2,929,537.58	2,677,944.33	2,176,682.6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9,627.19	159,818.61	230,645.60
拆入资金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69	1,493.72	2,660.47
衍生金融负债	-	-	741.61
应付票据	25,842.81	10,004.33	642.51
应付账款	37,698.79	55,314.69	56,379.45
合同负债	19,505.29	11,553.92	-
预收款项	-	-	20,559.08
应付职工薪酬	32,831.31	28,115.08	30,360.31
应交税费	16,783.94	57,937.85	33,516.94
其他应付款	45,752.63	63,269.75	37,518.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325.51	55,748.08	4,295.56
其他流动负债	569,704.19	445,211.24	303,017.37
流动负债合计	985,137.33	888,467.26	720,337.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5,034.83	25,153.57	95,234.19
应付债券	357,859.07	154,522.75	-
租赁负债	908.52	-	-
长期应付款	21,548.88	22,118.91	40,626.60
预计负债	10,350.67	10,611.66	10,350.67
递延收益	9.24	36.96	64.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732.47	132,245.91	101,860.0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443.68	344,689.76	248,136.18
负债合计	1,530,581.01	1,233,157.02	968,473.95
股东权益:			
股本	289,632.31	222,794.09	159,138.63
资本公积	22,433.99	89,364.82	121,896.69
其他综合收益	256,288.25	346,665.24	195,681.77
盈余公积	60,651.90	57,034.65	50,507.01
一般风险准备	12,237.84	9,493.42	8,450.74
未分配利润	688,397.95	638,054.08	596,688.8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29,642.24	1,363,406.30	1,132,363.65
少数股东权益	69,314.33	81,381.01	75,845.06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股东权益合计	1,398,956.57	1,444,787.31	1,208,208.71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929,537.58	2,677,944.33	2,176,682.66

2、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66,984.25	1,585,869.98	1,172,715.13
营业收入	1,696,285.85	1,503,526.45	1,084,389.02
利息收入	6,700.03	4,983.31	9,474.9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3,998.37	77,360.23	78,851.20
二、营业总成本	1,723,312.49	1,540,070.72	1,090,254.98
营业成本	1,625,350.25	1,432,485.74	982,036.38
利息支出	28.55	-	3,778.1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05.51	389.59	13.48
税金及附加	1,922.91	-97.50	8,862.06
销售费用	33,292.64	38,026.84	28,175.18
管理费用	50,695.21	55,795.51	59,318.52
财务费用	11,617.42	13,470.54	8,071.26
加：其他收益	1,703.92	1,691.67	890.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01.63	179,108.64	21,693.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703.90	-96,238.31	15,703.58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836.72	-6,715.20	-2,808.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1.91	-2,330.46	222.2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28	26.61	64.7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577.31	121,342.22	118,225.68
加：营业外收入	398.31	640.14	697.08
减：营业外支出	182.98	323.70	388.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792.65	121,658.66	118,534.71
减：所得税费用	14,577.83	23,195.97	21,759.1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214.82	98,462.69	96,775.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617.30	90,311.63	80,298.48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6,597.52	8,151.06	16,477.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377.00	150,983.48	132,899.8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90,377.00	150,983.48	132,899.8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62.18	249,446.17	229,675.3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4,759.69	241,295.11	213,198.3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97.52	8,151.06	16,477.06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55,789.54	1,596,412.95	1,067,295.54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42,592.28	144,825.71	141,083.9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55,000.00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160.00	-35,305.00	36,53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5,945.13	14,613.27	19,685.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26,373.77	30,197,303.98	15,362,16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51,860.72	31,917,850.91	16,571,769.7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01,062.66	1,622,101.31	1,010,519.4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6,290.72	35,209.59	157,131.65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9,842.19	21,816.87	19,084.8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6,762.65	62,987.60	65,591.10
支付的各项税费	73,164.15	40,424.87	42,111.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17,311.10	30,145,394.30	15,412,768.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1,904,433.46	31,927,934.55	16,707,206.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27.26	-10,083.64	-135,437.0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28,348.86	284,136.34	278,299.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8,367.74	172,541.55	20,774.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83	49.91	92.9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5,872.77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8,378.37	477,122.14	461,741.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1,011.57	933,849.95	760,908.7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14.40	9,739.52	8,297.55
投资支付的现金	655,324.71	295,474.52	307,897.5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741.6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609.94	534,366.92	447,584.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849.05	839,580.96	764,520.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37.48	94,268.98	-3,612.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91,373.34	410,586.19	363,767.7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250.00	22,805.68	47,825.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1,623.34	433,391.87	411,593.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9,380.21	350,083.94	228,541.6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624.94	23,239.57	21,127.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224.31	21,992.65	40,966.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7,229.46	395,316.17	290,636.13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393.88	38,075.70	120,957.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5	-126.38	25.1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958.71	122,134.66	-18,067.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1,666.49	239,531.83	257,598.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1,625.20	361,666.49	239,531.83

（二）公司最近三年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原因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新帝置业有限公司	减少	丧失控制权
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	减少	丧失控制权
湖州东方蓬莱置业有限公司	减少	丧失控制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浙金·汇实 13 号凯迪阳光新能源项目	减少	项目已清算，清算后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神州量子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新增	股权收购
舟山济海能源有限公司	新增	新设
东方般若龙井 12 号私募投资基金	减少	已处置持有的基金份额
东方般若龙井 16 号私募投资基金	减少	已处置持有的基金份额
浙金·汇业 250 号福晟钱隆首府南区项目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减少	信托计划到期清算
济海套利对冲 5 号基金	减少	丧失控制权
宁波品格服饰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三）公司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倍，次，%

项目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46	1.36	1.31
速动比率	1.42	1.24	1.23
资产负债率	52.25	46.05	44.49
EBITDA	11.11	14.07	13.3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99	10.83	13.37

注：上述指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倍）=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倍）=（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EBITDA=利润总额+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固定资产折旧+摊销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资本化利息+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

（四）公司管理层简明财务分析

1、资产结构分析

（1）资产状况

最近三年末，公司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1,440,430.74	49.17	1,204,603.99	44.98	944,325.69	43.38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9,106.84	50.83	1,473,340.34	55.02	1,232,356.97	56.62
资产总计	2,929,537.58	100.00	2,677,944.33	100.00	2,176,682.66	100.00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2,176,682.66 万元、2,677,944.33 万元和 2,929,537.58 万元，总体呈现为增长趋势，资产结构总体较为稳定。从资产构成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资产主要以非流动资产为主，分别占总资产 56.62%、55.02% 和 50.83%。

（2）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末，公司的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48,296.04	38.06	385,279.72	31.98	249,439.06	26.41
交易性金融资产	372,885.95	25.89	244,830.84	20.32	266,916.88	28.27
应收账款	22,451.77	1.56	24,267.51	2.01	28,950.21	3.07
应收款项融资	1,341.08	0.09	1,541.77	0.13	389.53	0.04
预付款项	28,089.90	1.95	13,704.22	1.14	9,262.34	0.98
其他应收款	9,796.11	0.68	15,729.26	1.31	24,556.69	2.6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4,880.31	3.81	68,242.33	5.67	28,368.52	3.00
存货	44,452.29	3.09	99,137.24	8.23	61,881.94	6.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692.07	1.51	21,423.48	1.78	14,131.40	1.50
其他流动资产	336,545.21	23.36	330,447.62	27.43	260,429.11	27.58
流动资产合计	1,440,430.74	100.00	1,204,603.99	100.00	944,325.69	100.00

公司的流动资产构成以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存货和其他流动资产为主，最近三年末，四者合计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8.81%、87.96% 和 90.40%，公司资产的流动性较好。

（3）非流动资产分析

最近三年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债权投资	74,523.82	5.00	29,721.43	2.02	20,335.81	1.65
长期应收款	444,063.26	29.82	414,419.92	28.13	376,933.69	30.59
长期股权投资	271,003.98	18.20	234,147.75	15.90	234,299.23	19.0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95,354.52	26.55	513,813.19	34.87	310,562.84	25.2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63,008.96	10.95	135,346.68	9.19	154,517.77	12.54
投资性房地产	7,378.43	0.50	7,275.74	0.49	4,844.16	0.39
固定资产	57,102.66	3.83	58,996.95	4.00	11,416.13	0.93
在建工程	353.90	0.02	476.52	0.03	42,504.93	3.45
使用权资产	2,393.76	0.16	-	-	-	-
无形资产	44,119.80	2.96	45,672.56	3.10	48,441.13	3.93
长期待摊费用	284.10	0.02	656.03	0.04	1,000.26	0.0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187.83	1.96	32,516.43	2.21	27,501.03	2.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331.82	0.02	297.13	0.02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9,106.84	100.00	1,473,340.34	100.00	1,232,356.97	100.00

公司非流动资产以长期应收款、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为主。最近三年末，三者合计占非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7.34%、88.09% 和 85.52%。

2、负债结构分析

(1) 负债状况

最近三年末，公司负债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合计	985,137.33	64.36	888,467.26	72.05	720,337.77	74.38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443.68	35.64	344,689.76	27.95	248,136.18	25.62
负债合计	1,530,581.01	100.00	1,233,157.02	100.00	968,473.95	100.00

截至 2019 年末、2020 年末和 2021 年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968,473.95 万元、1,233,157.02 万元和 1,530,581.01 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分别为 720,337.77 万元、888,467.26 万元和 985,137.33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74.38%、72.05% 和 64.36%，主要为短期借款和其他流动负债；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248,136.18 万元、344,689.76 万元和 545,443.68 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25.62%、27.95% 和 35.64%，主要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 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最近三年末，公司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79,627.19	18.23	159,818.61	17.99	230,645.60	32.02
交易性金融负债	65.69	0.01	1,493.72	0.17	2,660.47	0.37
衍生金融负债	-	-	-	-	741.61	0.10
应付票据	25,842.81	2.62	10,004.33	1.13	642.51	0.09
应付账款	37,698.79	3.83	55,314.69	6.23	56,379.45	7.83
合同负债	-	-	11,553.92	1.30	-	-
预收款项	19,505.29	1.98	-	-	20,559.08	2.85
应付职工薪酬	32,831.31	3.33	28,115.08	3.16	30,360.31	4.21
应交税费	16,783.94	1.70	57,937.85	6.52	33,516.94	4.65
其他应付款	45,752.63	4.64	63,269.75	7.12	37,518.88	5.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7,325.51	5.82	55,748.08	6.27	4,295.56	0.60
其他流动负债	569,704.19	57.83	445,211.24	50.11	303,017.37	42.07
流动负债合计	985,137.33	100.00	888,467.26	100.00	720,337.77	100.00

(3) 非流动负债分析

公司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由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构成，最近三年末，公司非流动负债的主要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55,034.83	10.09	25,153.57	7.30	95,234.19	38.38
应付债券	357,859.07	65.61	154,522.75	44.83	-	-
租赁负债	908.52	0.17	-	-	-	-
长期应付款	21,548.88	3.95	22,118.91	6.42	40,626.60	16.37
预计负债	10,350.67	1.90	10,611.66	3.08	10,350.67	4.17
递延收益	9.24	0.00	36.96	0.01	64.69	0.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9,732.47	18.28	132,245.91	38.37	101,860.04	41.0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5,443.68	100.00	344,689.76	100.00	248,136.18	100.00

3、现金流量分析

最近三年，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427.26	-10,083.64	-135,437.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837.48	94,268.98	-3,612.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393.88	38,075.70	120,957.15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4.95	-126.38	25.1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9,958.71	122,134.66	-18,067.04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35,437.09 万元、-10,083.64 万元和 147,427.26 万元，2019 年经营现金流净额为负，主要系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项目投放增加所致。2020 年度发行人经营现金流净额较上年增加较多，主要系发行人子公司融资租赁业务项目投放减缓所致。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为净流入，主要是由于公司为了拓展金融业务版图，对资金的需求增加所致。

4、偿债能力分析

公司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单位：亿元、%

项目	2021 年度/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46	1.36	1.31
速动比率	1.42	1.24	1.23
资产负债率	52.25	46.05	44.49
EBITDA	11.11	14.07	13.36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6.99	10.83	13.37

截至最近三年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1.31、1.36和1.46，速动比率分别为1.23、1.24和1.42，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稳中向好，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从长期偿债指标来看，公司资产负债率基本保持稳定，与行业特征相符。最近三年，公司EBITDA分别为13.36亿元、14.07亿元和11.11亿元，EBITDA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13.37、10.83和6.99。

公司资产负债率较低，利息支付能力强劲，有充足的能力避免偿债风险。

5、盈利能力分析

近三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总收入	1,766,984.25	1,585,869.98	1,172,715.13
营业成本	1,625,784.32	1,432,875.34	985,827.96
营业利润	86,577.31	121,342.22	118,225.68
利润总额	86,792.65	121,658.66	118,534.71
净利润	72,214.82	98,462.69	96,775.54
净利润率	4.09	6.21	8.25

注：上表中营业成本为公司合并口径财务报表中营业成本、利息支出、手续费及佣金支出之和。

最近三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分别为1,172,715.13万元、1,585,869.98万元和1,766,984.25万元，呈现较快增长态势。最近三年，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985,827.96万元、1,432,875.34万元和1,625,784.32万元，成本增长和收入的表现一致，符合业务发展规律。

最近三年，公司净利润分别为96,775.54万元、98,462.69万元和72,214.82万元，整体上表现比较稳定。

二、本次债券发行的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债券募集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务、基金出资、补充流动资金等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用途。具体用途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转授权人士）根据本公司财务状况与资金需求情况在上述范围内确定。

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运用将有利于优化公司债务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降低公司融资成本，促进公司稳步健康发展。

三、其他重要事项

（一）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对子公司国金租赁、浙江济海和供应链合计担保余额为8.68亿元，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为6.20%；占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2021年度20.30亿元担保总额的42.73%，未超过授权担保总额。

（二）未决诉讼及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三）其他

公司发行公司债券需经中国证监会注册。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

议案十二、关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授权事项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本次公司债券的发行工作，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方案框架和原则下，从维护公司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出发，全权办理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在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允许的范围内，根据公司和市场的具体情况，确定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案以及修订、调整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条款，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发行规模、发行价格、债券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债券期限、债券品种、是否设置回售条款、赎回条款和利率调整条款等含权条款、评级安排、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具体配售安排、上市安排等，以及在股东大会核准的用途范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及其他为完成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所必须确定的一切事宜；

二、决定并聘请参与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就完成公司债券发行做出所有必要和附带的行动（包括但不限于取得审批、确定承销安排、编制及向监管机构报送有关申请文件，并取得监管机构的批准等）；

三、决定并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及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四、执行发行及申请上市所有必要的步骤，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发行及上市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

协议、合约（包括但不限于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各种公告、信息披露等）及在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已就发行做出任何上述行动及步骤的情况下，批准、确认及追认该等行动及步骤；

五、根据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公司债券的上市交易事宜；

六、在市场环境和政策法规发生重大变化时，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开展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工作；如监管部门对发行公司债券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监管部门的意见对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七、办理与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有关的其他事项。

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为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的获授权人士，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方案之日起，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行使上述授权。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公司债券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十三、关于公司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要求，上市公司应当对公司与关联人正在执行或将要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梳理，合理预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发生总金额。现根据正常经营需要，本着公平、合理和优势互补的原则，对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相关情况如下：

一、关联方情况介绍

1.浙江省国际贸易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

国贸集团成立于 2008 年 2 月，注册资本人民币 9.8 亿元，法定代表人为楼晶，经营范围为授权范围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经营进出口业务和国内贸易（国家法律法规禁止、限制的除外）；实业投资，咨询服务等。目前国贸集团持有公司 48.52%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国贸集团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国贸集团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4,389,537.85 万元；净资产 4,407,784.40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8,473,887.13 万元；净利润 473,522.32 万元。

2.浙江省浙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资产”）

浙商资产成立于 2013 年 8 月 6 日，注册资本 70.97 亿元，法定代表人孙建华，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住所地为杭州市西湖大道 193 号 301 室。经营范围为：参与省内金融企业不良资产的批量转让业务（凭浙江省人民政

府文件经营)。资产管理, 资产投资及资产管理相关的重组、兼并、投资管理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财务咨询及服务。公司控股股东国贸集团持有浙商资产 58.64% 股权, 因此浙商资产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浙商资产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6,823,585.13 万元; 净资产 1,560,241.75 万元; 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32,834.58 万元; 净利润 77,467.32 万元。

3.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东方资本”)

国贸东方资本成立于 2012 年 10 月,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陈万翔, 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服务。公司原副总裁裘高尧先生于 2020 年 8 月起不再担任国贸东方资本董事长职务, 因此自 2021 年 9 月起国贸东方资本不再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国贸东方资本的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1,206.37 万元; 净资产 9,494.79 万元;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3,326.73 万元; 净利润 1,899.56 万元。

4. 中韩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韩人寿”)

中韩人寿成立于 2012 年 11 月, 注册资本人民币 15 亿元, 法定代表人为金朝萍, 经营范围为在浙江省行政辖区内及已设立分公司的省、自治区、直辖市内经营除法定保险以外的下列保险业务:

(1) 人寿保险、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等保险业务; (2) 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凭有效《保险公司法人许可证》经营)。公司董事长金朝萍女士兼任中韩人寿董事长, 因此中韩人寿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中韩人寿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399,403.72 万元；净资产 55,258.19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17,324.79 万元；净利润-11,722.33 万元。

5.浙江国贸东方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贸东方房产”）

国贸东方房产成立于 2002 年 2 月，注册资本 25,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孙波。经营范围为房地产开发经营。公司于 2021 年 3 月将原持有的国贸东方房产全部股权转让给国贸集团子公司浙江省国贸集团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因此自 2021 年 3 月公司控股股东国贸集团及其子公司合计持有国贸东方房产 100% 股权，国贸东方房产为公司关联方。

国贸东方房产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 51,071.51 万元；净资产 25,934.76 万元；2021 年度营业收入 10,389.57 万元；净利润 1,851.07 万元。

6.永安期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安期货”）

永安期货成立于 1992 年 9 月，注册资本 145,555.56 万元，法定代表人葛国栋。经营范围为商品期货经纪、金融期货经纪、期货投资咨询，资产管理，基金销售。公司持有永安期货 11.43% 股权，公司副总经理王正甲兼任永安期货董事，公司监事胡海涛兼任永安期货监事，因此永安期货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二、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及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1.购买及销售商品

序号	关联方	购买及销售商品类型	2021 年度预计金额	2021 年度发生金额	2022 年度预计金额
1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	一般商品及原材料	30,100 万元	1,342.68 万元	80,000 万元

序号	关联方	购买及销售商品类型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发生金额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2	中韩人寿	保险产品	800 万元	116.86 万元	800 万元
3	永安期货或其子公司	大宗商品	30,000 万元	1,915.17 万元	30,000 万元

注释：2022 年度，1)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拟参考同类产品市场价格向公司或子公司销售或采购一般商品和原材料，预计购销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2) 公司或子公司拟向中韩人寿为职工购买补充医疗保险、意外险等保险产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800 万元。3) 公司或子公司拟向永安期货或其子公司采购或销售大宗商品，预计金额不超过 30,000 万元。

2. 办公场所、办公家具租赁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发生金额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1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	公司子公司	450 万元	198.42 万元	700 万元
2	公司	国贸集团子公司	—	—	1000 万元
3	公司	国贸东方资本	50 万元	12.85 万元	-

注释：2022 年度，公司子公司拟向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租入办公场所，参考相似场所租金，预计支付租金不超过 600 万元，公司或子公司拟向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租入办公家具，参考市场价格，预计支付租金不超过 100 万元；国贸集团子公司拟向公司租用办公场所，参考相似场所租金，预计支付租金不超过 1000 万元；

3. 提供或接受劳务

序号	提供方	接受方	劳务类型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发生金额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1	公司下属子公司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	期货手续费	50 万元	0.40 万元	50 万元
2	公司下属子公司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	仓储物流费	50 万元	2.97 万元	50 万元

序号	提供方	接受方	劳务类型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发生金额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3	国贸东方房 产子公司	公司及子公 司	物业管理费	1,000 万元	535.34 万元	1,000 万元
4	国贸东方房 产子公司	国贸集团或 其子公司	物业管理费	500 万元	180.96 万元	—
5	国贸东方房 产子公司	中韩人寿	物业管理费	100 万元	24.10 万元	—

注释：2022 年度，1)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拟在适当时机利用公司全资子公司大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地期货”）的交易平台开展期现结合业务，并将严格依照经证监会核准过的市场定价向大地期货支付手续费，预计 2022 年度手续费总额累计不高于 50 万元。2) 公司或子公司拟向国贸集团子公司提供仓储及物流服务，参考相似服务费水平，预计收取仓储及物流费不超过 50 万元。3) 国贸东方房产子公司拟向公司或子公司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参考相似物业管理费水平，预计金额不超过 1,000 万元。

4.其他关联交易

序号	交易对方	本公司交 易方	类型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发生金额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1	国贸集团或 其子公司	公司下属 金融、类 金融子公 司	认购/设立 信托计划/ 资管产品	项目情况难以准 确预计，最终以 实际发生额计算	2021 年新增认购 规模 59,000 万元， 2021 年度公司下 属金融、类金融子 公司收取管理费 741.20 万元	项目情况难以准 确预计，最终以 实际发生额计算
2	浙商资产或 其子公司	浙金信托	出让债 权、信托 项目受益 权	项目情况难以准 确预计，最终以 实际发生额计算	—	项目情况难以准 确预计，最终以 实际发生额计算
3	浙商资产或 其子公司	公司或下 属金融、 类金融子 公司	认购私募 基金份 额；收购 不良资产	业务规模难以准 确预计，最终以 实际发生额计算	4700 万元	项目情况难以准 确预计，最终以 实际发生额计算
4	浙商资产或	浙金信托	接受中介	业务规模难以准	—	项目情况难以准

序号	交易对方	本公司交易方	类型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发生金额	2022 年度 预计金额
	其子公司		咨询等服务	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5	浙商资产或其子公司	浙金信托	共同投资	—	—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6	国贸东方房产	公司子公司	代建管理费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7	国贸东方房产	浙金信托	信托项目监管服务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8	永安期货或其子公司	公司	认购资产管理产品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31,000 万元	项目情况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

注释：2022 年度，1) 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拟认购公司下属金融、类金融子公司作为管理人发行的信托、资管产品，或委托公司下属金融、类金融子公司设立事务管理信托、资管产品。公司下属金融、类金融子公司将参考市场类似项目，向国贸集团或其子公司收取报酬。鉴于后续业务规模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2) 浙金信托管理的信托项目拟向浙商资产或其子公司出让受益权、债权。鉴于后续业务规模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3) 公司或下属金融、类金融子公司拟在 2022 年认购浙商资产或其子公司担任管理人（普通合伙人）的私募基金份额（有限合伙份额），或收购浙商资产持有的不良资产或不良债权收益权；鉴于后续业务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4) 浙金信托拟与浙商资产在特殊资产领域进

行长期战略合作，主要服务有浙商资产向浙金信托提供特殊资产项目的估值、处置方案的建议、日常咨询、二次处置、信托项目监管和信托项目投前研判服务等中介服务，将综合参照市场上资产评估机构的评估费用、券商和银行等金融机构的投融资或投行业务财务顾问费用等服务收取标准来确定服务费费率，因具体的费用金额需依照资产项目规模确定，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

5) 浙金信托或管理的信托计划拟同浙商资产及其下属子公司、浙商资产实际控制的其他形式的主体（如实际管理的基金），共同投资设立特殊目的合伙企业，浙金信托或管理的信托计划将在合伙企业中享有与关联方同等或优先权益。因具体的出资规模需依照届时标的资产情况确定，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

6) 国贸东方房产拟在 2022 年为公司或子公司提供工程项目管理服务，参考市场类似项目，向公司或子公司收取报酬。鉴于后续业务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

7) 国贸东方房产拟在 2022 年为浙金信托提供信托项目第三方监管服务，参考市场类似项目向浙金信托收取服务费。鉴于后续业务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

8) 公司拟在 2022 年认购永安期货或其子公司作为管理人的资产管理产品；鉴于后续业务尚存在不确定性，目前难以准确预计，最终以实际发生额计算，公司将在 2022 年年度报告时进行统计公告。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上述各项日常关联交易定价将秉承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以市场公开、公允价格为基础，由双方协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属正常的经营行为，在价格公允的基础上与关联方发生交易，是一种对等的互利行为，也是各方业务发展所需并实现资源合理利用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或全体股东的利益。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将严格遵循市场公允原则，不会损害公司或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也不会影响公司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议案十四、2021 年年度报告和年报摘要

各位股东：

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完成了 2021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已经公司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九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2021 年年度报告摘要见 2022 年 4 月 28 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浙江东方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